# 2024三类人员办事指南(最新)

来源：网络 作者：枫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9-15

*第一篇：2024三类人员办事指南(最新)南昌市办理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考核办事指南一、办理三类人员考核证书人数和人员要求1、A类不少于3人。分别为法人代表、总经理、技术负责人、分管安全生产副经理。人员姓名及职务应与企业资质证书...*

**第一篇：2024三类人员办事指南(最新)**

南昌市办理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

安全生产知识考核办事指南

一、办理三类人员考核证书人数和人员要求

1、A类不少于3人。分别为法人代表、总经理、技术负责人、分管安全生产副经理。人员姓名及职务应与企业资质证书一致。

2、B类报考人数不少于企业相应资质要求的建造师人数。

3、C类不少于省住房与城乡建设厅规定人数（详见市安监站网站“教育培训”栏中《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配备参考规定》）。

4、申报人员如在外单位持有任何类别考核证书，不予以申报，即不能同时在二个单位持证。

5、申报人员不能同时持有A、C类考核证书。

二、首次申请

（一）单位注册

1、注册地址。登录市安监站网站“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网上报名”系统。网址：。

2、免费注册。申报单位自行确定注册名称和密码，注册信息必须真实、完整。系统操作说明详见市安监站网站“教育培训”栏中“南昌市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培训、考试网上报名系统操作说明”。

3、注册信息审核。注册成功后，按照自行注册的名称和密码进行相应报名。

（二）培训

1、报名。登录市安监站“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网上报名”系统→输入单位注册名称和密码→初次培训报名。

2、培训。A、B类人员由省培训中心组织培训，C类人员由市建筑教育培训中心组织培训。培训结束后，到培训部门领取“江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初次培训合格证书”。

（三）考试

1、报名。登录市安监站“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网上报名”→输入单位注册名称和密码→考试报名。每双月15日分别为考试报名截止日期。

2、时间。原则上每双月集中组织一次三类人员安全知识考试，具体考试时间以通知为准。

3、核验：考试报名打印报名列表一式二份后加盖公章，并携带考试人员培训合格证书原件到市安监站核验。

4、打印准考证。各报考单位在考前一周自行登录报名系统下载打印准考证。

5、缴纳考试费：打印准考证后，带准考证原件和考试报名列表（经市安监站核验盖章），于考试三天前到考试地点缴费。考试费每人50元。

6、考试。采取电脑上机操作考试方式。考试时间为90分钟。

7、领取考试合格证明（即成绩单）。考试合格的人员，在考试后十个工作日到市安监站领取考试合格证明。

（四）申报

1、前往江西省安全质量监督局购买企业电子公章；

2、登录江西建设监督网→在线办事→三类人员申报，进行企业三类人员初次申报。

3、上传附件材料：

（1）A类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考试合格证明、身份证、法人代表证书或企业营业执照或企业资质证书、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工程或工程经济类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如申报人员在企业资质证书上无名字，则需上传公司红头任命文件。

（2）B类人员（项目负责人）：考试合格证明、身份证、建造师注册证书、工程或工程经济类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最高学历（学位）证书。

（3）C类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试合格证明、身份证、高中以上学历证书、安全员证书或施工员证书或工程类专业技术初级以上职称证书。

4、原件核验。以上附件材料上传加盖企业电子公章后，于三个工作日内将所有附件材料原件报送市安监站审核，逾期退回。

5、领证。经省建设厅审核通过后，前往江西省安全质量监督管理局安全科领取证书。

三、延期

1、报名。登录市安监站“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知识网上报名”系统→输入单位注册名称和密码→继续教育报名。

2、继续教育。A、B类人员由省培训中心组织继续教育培训，C类人员由市建筑教育培训中心组织继续教育培训，取得“江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继续教育合格证书”。

3、延期申请。

（1）登录江西建设监督网→在线办事→三类人员申报，进行企业三类人员延期申报。

（2）上传附件材料：

①申请人所在企业安全生产年度培训教育证书；

②江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继续教育合格证书；

③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4、原件核验。以上附件材料上传加盖企业电子公章后，于三个工作日内将所有附件材料原件报送市安监站审核，逾期退回。

5、延期盖章（换证）。经省建设厅审核通过后，携带“江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安全考核证书”原件，前往江西省安全质量监督管理局安全科进行延期盖章（换证）。

四、变更

（一）因施工单位企业名称变更，考核证书相应变更

1、申请变更报告二份（市安监站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各一份），报告应说明要求变更的项目、内容及理由，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

2、附件材料（一式两份，复印件加盖公章）：

①资质证书副本和工商局出具的企业名称变更通知书；

②三类人员考核证书；

③B类人员变更另附变更后的建造师注册证书

④多人同时变更，应附《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变更汇总表》（见附件）；

3、申请变更单位将纸质变更材料报市安监站审核盖章后，将材料扫描上传至江西建设监督网“三类人员申报”系统，待审核通过后，将纸质材料和需变更的考核证原件送交江西省安全质量监督局安全科。

（二）因工作单位调动，考核证书在本地单位之间变更

1、变更报告：调入单位以书面形式报告（打印并加盖公章），报告一式两份（市安监站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各一份）。报告应说明要求变更的事项和理由，以及拟办理变更人员的相关信息；

2、附件材料（一式两份，复印件加盖公章）：

①调出单位出具同意调离的证明材料，材料上应注明调出人员的姓名、考核证号和调入单位的名称，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报调出单位所在地安监站签属转出意见并盖章；

②拟变更人员身份证和考核证书；

③A类人员变更另附原单位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④B类人员变更另附变更后的建造师注册证书；

⑤与调入单位签订的社保局劳动合同；

⑥多人同时变更，应附《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变更汇总表》（见附件）。

3、调入单位将纸质变更材料报市安监站审核盖章后，将材料扫描上传至江西建设监督网“三类人员申报”系统，待审核通过后，将纸质材料和需变更的考核证原件送交江西省安全质量监督局安全科。

4、调出单位人员必须符合安全生产许可证人员要求。

（三）因工作单位调动，考核证书调出本地

1、变更报告：调出单位以书面形式报告（打印并加盖公章），报告一式两份（市安监站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各一份）。报告应说明要求变更的事项和理由，以及拟办理变更人员的相关信息；

2、附件材料（一式两份，复印件加盖公章）：

①调出单位出具同意调离的证明材料，材料上应注明调出人员的姓名、考核证号和调入单位的名称，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报调出单位所在地安监站签属转出意见并盖章；

②拟变更人员身份证和考核证书；

③A类人员变更另附原单位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④B类人员变更另附变更后的建造师注册证书；

⑤与调入单位签订的社保局劳动合同；

⑥多人同时变更，应附《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变更汇总表》（见附件）。

3、调出单位将纸质变更材料报市安监站审核盖章；

4、调出单位人员必须符合安全生产许可证人员要求。

五、遗失补发

1、企业出具申请遗失补发报告（打印并加盖公章），报告和附件材料一式两份（市安监站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各一份），报告应说明相关情况；

2、在省级以上报纸刊登遗失声明的报纸原件及复印件两份。

3、申请遗失补发单位将纸质材料报市安监站审核盖章后，将材料扫描上传至江西建设监督网“三类人员申报”系统，待审核通过后，将纸质材料送交江西省安全质量监督局安全科。

六、注销

1、注销报告：注销单位以书面形式报告（打印并加盖公章），报告一式两份（市安监站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各一份）。报告应说明拟注销人员的姓名、考核证号和原因，经企业所在地安监站初审、盖章并签属注销意见。

2、附件材料：

①三类人员考核证书；

②A类人员注销另附原单位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③B类人员注销另附变更后的建造师注册证书；

3、申请注销单位将纸质遗失补发材料报市安监站审核盖章后，将材料扫描上传至江西建设监督网，待审核通过后，将纸质材料送交江西省安全质量监督局安全科。

七、办理部门地址及电话

1、江西省安全质量监督局地址：高新五路996号。电话：88513389；

2、南昌市建筑行业安全管理监督站地址：红谷滩新区丰和中大道1318号建设大厦17层办公室、技术室。

电话：88535375、88535737；

3、南昌市建筑教育培训中心地址：井岗山大道842号徐家坊客运站旁。电话：85232080 ；

4、江西省建筑教育培训中心地址：华龙国际大厦29楼（老福山立交桥旁）。电话：86250069。

**第二篇：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办事指南**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

合格证书办事指南

一、设置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管理暂行规定》（建质【2024】59号）、《关于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延期工作的指导意见》(建质[2024]189号)、《关于做好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延期工作的通知》(渝建发[2024]204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的通知》（渝建发[2024]93号）

二、承办机构

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总站

三、受理范围

重庆市辖区内注册的建筑施工企业的相应管理人员。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是指对本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和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有生产经营决策权的人员，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工作的副经理等。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是指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负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的负责人等。

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指在企业专职从事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人员，包括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的负责人及其工作人员和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四、申办程序

（一）报名条件

参加安全生产考核的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中专或高中毕业，从事建筑施工管理工作5年以上（含5年）；或大学专科以上学历，从事建筑施工管理工作2年以上（含2年）；

2、获得国家认可的工程类初级或初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3、企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二）报名要求

按照《关于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的通知》（渝建发[2024]160号）的要求，完整、准确填写《重庆市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报名表》并加盖企业公章。（可登陆重庆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网下载中心下载http://center.cqjsxx.com/CQ\_AQ)，同时提供以下资料：本人身份证、学历证、技术职称证书复印件（提供原件查验），工作简历证明和企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证明；一寸免冠彩色近照3张。

报名表内容作为颁发证件内容依据，不得更改。

（三）成绩查询及证件领取

1、考试完毕5个工作日后，考生可登陆重庆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网查询考试成绩（http://center.cqjsxx.com/cq\_aq）。成绩公示10个工作日后，到市城乡建委8楼重庆市建设工程安全管理协会领取考核合格证书。

2、考生领取证件时，必须出示准考证或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领的，必须出示委托书及考生准考证或身份证；单位统一领取的必须出示单位介绍信。

3、考生领取证件后，若发现证件内容有误，请携带该证件和一寸免冠近照1张至市城乡建委7楼安全站综合科办理。

五、证书延期

（一）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后，证书有效期满前五个月内，应报名参加安全生产继续教育培训，培训合格后颁发安全生产继续教育培训结业证书。

（二）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有效期满前三个月，由企业填写《重庆市建筑施工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延期申请表》及《三类人员延期汇总表》，向注册所在地区县建委提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延期申请，并附“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安全生产继续教育培训结业证书原件（延期申请表、汇总表到重庆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网下载中心下载）。市属企业直接向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总站递交申请材料。

（三）各区县（自治县）建委签署意见、加盖公章后，报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总站办理延期手续。

（四）逾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三类人员”证书自动失效。

（五）受理时限：受理之日起15个工作日办结

六、证书变更、注销及遗失补办

（一）因企业名称改变需变更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应提供下列申请材料：

1、《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变更、注销及遗失补办申请表》（企业加盖公章）；

2、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企业名称预核通知书复印件；

4、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原件、一寸免冠彩色近照1张。

5、领取证件时须出示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单位介绍信。

（二）因工作调动需变更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应提供下列申请材料：

1、《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变更、注销及遗失补办申请表》（加盖拟调入企业公章）；

2、原单位同意调出证明；

3、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原件、一寸免冠彩色近照1张。

4、领取证件时须出示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单位介绍信。

（三）因个人姓名改变需变更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应提供下列申请材料：

1、《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变更、注销及遗失补办申请表》（加盖企业公章）；

2、申请人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的姓名变更证明；

3、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提供原件查验）

4、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原件、一寸免冠彩色近照1张。

5、领取证件时须出示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单位介绍信。

（四）因个人职务、职称改变需变更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应提供下列申请材料：

1、《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变更、注销及遗失补办申请表》（加盖企业公章）；

2、所在单位出具的任职文件、职称证明材料；

3、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

4、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原件、一寸免冠彩色近照1张。

5、领取证件时须出示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单位介绍信。

（五）需注销证件的，应提供下列申请材料：

1、《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变更、注销及遗失补办申请表》（加盖企业公章）；

2、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原件、一寸免冠彩色近照1张。

（六）因在多家企业担任法人，需申请增发考核合格证书的，应提供下列申请材料：

1、《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变更、注销及遗失补办申请表》（加盖拟增发企业公章）；

2、拟增发企业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复印件

3、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

4、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原件、一寸免冠彩色近照1张。

5、领取证件时须出示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单位介绍信。

（七）因证件遗失需补办的，应提供下列申请材料：

1、《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变更、注销及遗失补办申请表》（加盖企业公章）；

2、在重庆市范围内公开发行的报纸上刊登的遗失启事，提交整版报纸；

3、一寸免冠彩色近照1张。

4、领取证件时须出示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单位介绍信。

（八）受理时限：证书注销为当场办结，其余业务时限为受理之日起15个工作日办结。

（九）领取条件：请予下午两点后凭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到交件窗口领取证件。

申报窗口：市城乡建委政务办理中心4号窗口

窗口电话：63672119

承办机构：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总站

负 责 人：邱峰

经 办 人：王珺

联系电话：63672076

**第三篇：三类人员考试考核及发证网上办事指南**

三类人员考试考核及发证网上办事指南 一、三类人员考试考核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三类人员考试（A、B、C类）

（二）设定依据

根据赣建人【2024】27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培训工作意见的通知》文件精神和《江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管理实施细则》

（三）考试报名条件

A类：应该具备《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规定的从事工程管理工作经历或相应职称。必须经企业安全教育培训合格。B类：应获得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或临时注册建造师。必须经企业安全教育培训合格。

C类：高中以上学历、具有3年以上工程管理工作经历或具有初级技术职称，必须经企业安全教育培训合格。

（四）办理材料

A类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法人代表证书或企业营业执照或企业资质证书（如申报人员在企业资质证书上无名字，则需上传公司红头任命文件），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工程或工程经济类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如有）。

B类人员（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注册建造师证书或临时注册建造师，工程或工程经济类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如有），最高学历（学位）证书。

C类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身份证，高中以上学历证书，安全员证书或施工员证书或工程类专业技术初级以上职称证书。

（五）办理地点：

符合考场条件非娱乐场所

（六）办理时间：

正常工作日

（七）联系电话

0791-88515036 技服热线：0791-88157269

（八）办理流程

1.施工企业进入www.feisuxs->网上办事大厅->江西省建设工程安全质量服务平台。首次登陆需要在服务平台注册“三类人员管理系统”账号。

2.各设区市在系统中对报考人员资格进行考前审查。资格审查通过后，方可在系统中进行考员登记报名。

3.各地区考试管理机构根据人员在系统中报名情况，需向省安质监局上报考试计划书面申请，由省局汇总后上报省厅批示。省厅复核后，省局组织考试，各设区市考试机构进行具体协办工作。

（九）标准考场要求和安排

1.标准考场确认：由各设区市考试管理机构或企业提出书面申请标准考场验收报告，上报省局初审，省厅审核确认；

2.标准考场设置要求：

1、考场具有全方位监控录像

2、指纹识别验证

3、二代身份证识别验证

4、头像抓拍

5、网络环境

6、屏蔽器

7、电脑桌椅等基础设施设备。

3、考场安排：统一由省局组织考试，可选择由各设区市考试管理机构提供经省厅审定的标准考场或企业提供经省厅审定的标准考场。

（十）监考形式

1.各级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均可视频监控。

2.各级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均可实地检查（抽查）、巡考。

（十一）考试考核

1.考核属地管理，即在当地安监站进行资格审查。2.考试可异地参考。

（十二）发证方式

1.“首次申请、延期/换证、遗失补发、企业名称变更、证书注销”由各设区市安监站负责证书办理和发证工作。

2.“第一次延期、第二次延期”依然提交省局安全科办理。

咨询电话：0791-88513389 3.证书领取方式可自取或邮寄（提供地址、电话）。

二、三类人员考核发证流程 1.办理首次申请流程

流程说明： 1)考试申报

以企业为单位在新系统中进行网上注册和报名登记（考试报名前，须到设区市安监站进行资格审查），设区市考试管理机构负责上报考试计划书面申请，省局汇总初审，报省厅审批。2)首次申报资格审查和发证工作

1）各设区市安监机构负责对考试申报人员资格审查。2）证书办理和发放工作由各设区市安监站负责。3)申报材料：

A类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法人代表证书或企业营业执照或企业资质证书（如申报人员在企业资质证书上无名字，则需上传公司红头任命文件），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工程或工程经济类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如有）。

B类人员（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注册建造师证书或临时注册建造师，工程或工程经济类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如有），最高学历（学位）证书。

C类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身份证，高中以上学历证书，安全员证书或施工员证书或工程类专业技术初级以上职称证书。注：上述附件只需要上传JPG格式。附件不需要加盖电子签章，但提交申报时候需要进行系统电子签章。

2.办理延期换证申报流程

延期/换证申报材料（附件）：

1.申请人所在企业安全生产培训教育证书(近3年)原件扫描件（原件需要加盖公章）；

2.江西省建筑施工企业三类人员继续教育合格证书扫描件； 3.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原件扫描件。备注:申报请提前3个月申请办理,逾期不可办理。

以上扫描件请上传图片JPG格式，不需加盖电子签章。但提交申报时候需要进行系统电子签章。3.办理企业名称变更申报流程

办理企业名称变更申报材料（附件）：

（一）企业名称变更：

1、变更企业的资质证书副本扫描件；

2、项目负责人变更后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或临时注册建造师扫描件；

3、工商局企业变更通知书扫描件。

4、变更申请报告原件（加盖企业公章）扫描件；

5、安全考核合格证原件扫描件。

（二）人员调动：

1、人员调出单位出具的调出证明报告和调入单位签订的社保局劳动合同及调入变更申请报告（调入调出均应说明同 意调出并变更的人

员姓名、身份证号码及证书号码）原件（加盖企业公章和属地安监站公章）扫描件；

2、企业主要负责人（A类）变更须上传 企业资质等级证书副本扫描件；项目负责人（B类）变更须上传变更后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或临时建造师扫描件；

3、安全考核合格证原件扫描件。

备注： 以上扫描件请上传图片JPG格式，不需加盖电子签章。但提交申报时候需要进行系统电子签章。

4.办理遗失补发

办理遗失补发申报材料（附件）：

1.申请补发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报告（加盖企业公章），报告应说明要求补发的人员姓名，遗失的证书号码、发证时间及刊登遗失作废声明的报纸等有关情况的扫描件；

2.证书遗失的，应在公开省级媒体上刊登遗失作废声明，遗失作废声明内容应包括企业名称、遗失证书人员的姓名、发证单位名称、发证时间、考核合格证书编号等；并提交加盖申请单位公章的公开报刊原件。

3.项目负责人（B类证）须上传建造师注册证书或临时注册建造师扫描件；

备注：以上扫描件请上传图片JPG格式，不需加盖电子签章。但提交申报时候需要进行系统电子签章。

5.证书注销申报流程

办理证书注销申报材料（附件）：

1、施工企业出具申请注销证书的报告，应说明理由、注销证书人员姓名及证书号码，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

2、拟注销证书原件；

3、拟注销证书遗失的，应在公开省级媒体上刊登遗失作废声明，遗失作废声明内容应包括企业名称、遗失证书人员的姓名、发证单位名称、发证时间、考核合格证书编号等。并提交加盖申请单位公章的报刊原件。

备注：证书原件需要上缴现发证机构。

以上扫描件请上传图片JPG格式，不需加盖电子签章。但提交申报时候需要进行系统电子签章。

三、常见问题集

“三类人员系统升级说明”

版本说明：

Ø 升级后，实现考试报名及资格审查、考试、证书申请办理、打印、发证一站式办公。准备工作：

初次使用新系统，需要施工企业在 “江西省建设工程安全质量服务平台”注册三类人员管理系统账号，并完善企业信息提交后，信息中心审核通过后。就可以登陆系统进行资格办理申报和考试报名工作。

1.三类人员新系统-入口

请登陆www.feisuxs(江西建设监督网)-网上办事大厅。

图1

2.如何进入三类人员管理新系统？

1）

为了完善和核实企业登记信息，初次使用新系统，施工企业需要在www.feisuxs网上注册账号信息。然后输入账号和密码登陆服务平台。请参考上面“准备工作”内容。

2）如果是安监机构可以继续使用原来账号。

图1

图2

图3

输入注册相关信息。带星号必填。然后输入用户名和密码进入服务平台。

图4 3.新系统上线后，老系统会关闭么？

回复：三类人员管理新系统上线，老系统会并行一段时间后，老系统会关闭所有申报业务的新增功能，已经提交到流程中的依然在老系统审核和发证工作。

4.原来（2024年5月份前）采用单机版已经考试通过的成绩，没有在老系统进行证书申报的怎么处理？

回复：之前已取得考试成绩，可以在新系统中进行申报工作。点击菜单“录入申请”。

“提交申报”

5.考试报名条件

A类：应该具备《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规定的从事工程管理工作经历或相应职称。必须经企业安全教育培训合格。B类：应获得临时注册建造师或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必须经企业安全教育培训合格。

C类：高中以上学历、具有3年以上工程管理工作经历或具有初级技术职称，必须经企业安全教育培训合格。备注：考试报名前，需在系统中先进行资格审查“申请录入”和“提交申报”，提交资质审核附件，经过属地安监站及各设区市安监站资格审查。审核通过后，方可在系统中进行考试报名（考员登记）。申报材料（附件）：

A类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法人代表证书或企业营业执照或企业资质证书（如申报人员在企业资质证书上无名字，则需上传公司红头任命文件），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工程或工程经济类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如有）。

B类人员（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注册建造师证书或临时注册建造师，工程或工程经济类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如有），最高学历（学位）证书。

C类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身份证，高中以上学历证书，安全员证书或施工员证书或工程类专业技术初级以上职称证书。

备注：原件到属地安监站审核。如有另行情况或要求，设区市及上级主管部门可要求对原件进行复核。

6.系统助手

QQ企业服务群：373628887 服务热线：0791-88157269 另：正式用户登录系统后，有操作手册提供在线查阅。

**第四篇：“三类人员”考核合格证书申办、变更、延期办事指南**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考核合格证书申办、变更、延期办事指南（2024）

2024-04-25 上午 09:56:59 来源：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总站 点击数：6574

一、申报条件

1、主要负责人（A证）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a、企业的法定代表人； b、企业的技术负责人；

c、企业任命的分管安全生产工作的主要负责人。

2、项目负责人（B证）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a、企业的注册建造师；

b、企业的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且已取得专业技术职称。

3、专职安全员（C证）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a、企业的安全员；

b、企业任命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二、企业注册

登录广东建设信息网，点击 “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栏目，进入“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首页，注册企业用户名并自行设置密码，填写企业信息。企业用户名只需注册一次，办理“三类人员”各项业务时，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系统。

三、首次申办证书

（一）考试报名

1、首次参加考试报名

登录广东建设信息网，点击 “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栏目，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企业界面首页，点击“考试报名”栏目，再点击“首次参加考试报名”按钮，填写《“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试报名表》（附表一），上传个人相片，确认无误后点击“提交”。

2、补考和重新考核报名

登录广东建设信息网，点击 “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栏目，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企业界面首页，点击“考试报名”栏目，再点击“补考报名”或“应重新考核报名”的按钮，进入对应的报名列表，点击相应的报名类别，再点击需报名人员即可。证书注销后，需重新申请的，点击“证书注销后报名”的按钮，进入对应的报名列表，点击相应的报名类别，再点击需报名人员即可。

（二）考试安排

网上报名资料提交成功后20个工作日内在广东建设信息网上查询考试安排。查询步骤：登录广东建设信息网，点击 “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栏目，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企业界面首页，点击“考试安排”栏目，查询个人考试安排情况。

申请人务必凭本人身份证和准考证原件按公布的时间到指定地点参加考试。

（三）成绩查询

考试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在广东建设信息网上查询考试成绩。考试成绩有效期为1年。

查询步骤：登录广东建设信息网，点击 “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栏目，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企业界面首页，点击“成绩查询”栏目，查询个人考试成绩。

（四）证书申办

登录广东建设信息网，点击 “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栏目，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企业界面首页，点击“证书申办”栏目，填写《“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申请表》（附表二），点击“确认”后打印此表，申请人签名并加盖企业公章后，到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总站（以下简称“省质监总站”）提交附表二所需资料。“省质监总站”负责汇总资料报省住建厅审批。“省质监总站”在20个工作日内在网上公告行政许可决定。合格证书采用快递方式寄出，快递费用由收件人支付，发票须向快递人员当场索取。

四、合格证书变更

（一）个人信息变更

修改合格证书内个人身份信息的，登录广东建设信息网，点击“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栏目，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企业界面首页，点击“个人信息变更”栏目，填写《“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个人信息变更申请表》（附表三），点击“确认”后打印此表，申请人签名并加盖企业公章后，提交附表三所需资料到“省质监总站”办理。“省质监总站”负责审查申请人递交的资料，符合条件的，给予办理，不符合条件的，告知原因并退回申请资料。

（二）企业更名

企业名称发生改变的，应重新注册新的用户名。

注册新用户名后，以原企业名称领取的“三类人员”合格证书应及时办理企业名称变更。

营业执照号码没有改变的，注册时在“营业执照号”处填写旧号码，办理步骤：注册新用户成功后，凭旧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企业界面首页，点击“企业更名”栏目，勾选需要变动的人员，点击“创建变更申请表”，系统自动生成《企业更名“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变更申请表》（附表四），打印此表，申请人签名并加盖企业公章后，提交附表四所需资料到“省质监总站”办理。“省质监总站”负责审查申请人递交的资料，符合条件的，给予办理，不符合条件的，告知原因并退回申请资料。营业执照号码改变的，注册时在“营业执照号”处填写新号码，注册新用户成功后，以原企业名称领取的“三类人员”合格证书办理企业名称变更时，由新用户填写《“三类人员” 省内单位调动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变更申请表》（附表五），表中调出单位无需盖章。其余办理步骤同“省内单位调动”。

（三）省内单位调动

登录广东建设信息网，点击 “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栏目，凭调入企业用户名和密码登录“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企业界面首页，点击“省内单位调动”栏目，填写《“三类人员” 省内单位调动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变更申请表》（附表五），点击“确认”后打印此表，申请人签名并加盖企业公章后，提交附表五所需资料到“省质监总站”办理。“省质监总站”负责审查申请人递交的资料，符合条件的，给予办理，不符合条件的，告知原因并退回申请资料。

五、遗失补发

登录广东建设信息网，点击 “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栏目，凭企业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企业界面首页，点击“遗失补发”栏目，填写《“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遗失补发申请表》（附表六），点击“确认”后打印此表，申请人签名并加盖企业公章后，到“省质监总站”提交附表六所需资料。“省质监总站”负责汇总资料报省住建厅审批。“省质监总站”在20个工作日对符合补发条件的，给予办理，不符合条件的，告知原因并退回申请资料。补发证书采用快递方式寄出，快递费用由收件人支付，发票须向快递人员当场索取。

六、证书注销

方法一：登录广东建设信息网，点击 “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栏目，凭企业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企业界面首页，点击“证书注销”栏目，填写《“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销申请表》（附表七），点击“确认”后打印此表。

方法二：登录广东建设信息网，点击“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栏目，点击“个人办事窗口”，填写个人姓名和身份证件号码，点击“合格证注销申请”，填写《“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销申请表》（附表七），点击“确认”后打印此表。

申请人签名并加盖企业公章后，到“省质监总站”提交附表七所需资料。“省质监总站”负责汇总资料报省住建厅审批。“省质监总站”在20个工作日内，在网上公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销申请的审查结果。

七、调出外省

登录广东建设信息网首页，点击 “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栏目，凭调出企业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企业界面首页，点击“调出外省”栏目，填写《“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调出外省申请表》（附表八），点击“确认”后打印此表，申请人签名并加盖企业公章后，到“省质监总站”提交附表八所需资料。“省质监总站”负责汇总资料报省住建厅审批。“省质监总站”在20个工作日内，对符合条件的，给予办理，不符合条件的，告知原因并退回申请资料。经批准的申请表及有关资料采用快递方式寄出，快递费用由收件人支付，发票须向快递人员当场索取。

八、外省调入换证

外省调入本省企业工作的，需办理外省调入换证手续。

办理步骤：登录广东建设信息网，点击 “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栏目，凭调入企业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企业界面首页，点击“外省调入换证”栏目，填写《“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外省调入换证申请表》（附表九），点击“确认”后打印此表，申请人签名并加盖调入企业公章后，到考核办提交附表九所需资料。“省质监总站”负责汇总资料报省住建厅审批。“省质监总站”在20个工作日内对符合条件的，给予办理，不符合条件的，告知原因并退回申请资料。更换的证书采用快递方式寄出，快递费用由收件人支付，发票须向快递人员当场索取。

九、证书延期

登录广东建设信息网，点击 “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栏目，凭企业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进入“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管理系统”企业界面首页，点击“证书延期”栏目，勾选需要延期的合格证号，点击“证书延期申请表”后，系统自动生成《“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延期申请表》（附表十），打印此表，申请人签名并加盖企业公章后，到“省质监总站”提交附表十所需资料。“省质监总站”在20个工作日内对申请人递交的资料进行审查，符合条件的，给予办理，不符合条件的，告知原因并退回申请资料。延期的证书采用快递方式寄出，快递费用由收件人支付，发票须向快递人员当场索取。

十、受理地点

广州市黄埔大道西108号奥园大厦12楼1201室“省质监总站”对外办事窗口

咨询电话：020—38686960。

对外办公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8：30~12：00，下午14：00~17：30；

星期五下午为政治和业务学习时间，不对外办公。

**第五篇：三类人员申报完全操作指南**

三类人员申报完全操作指南

附件一、三类人员申报要求

各项申报中的所有证件和有公章的文件必须彩色扫描，没有公章的文件可以黑白扫描。（非大陆人员在大陆就业，必须上传外国人或港、澳、台就业许可证）

1、新申报所需材料

A证：

1)身份证原件（二代证要双面扫描）；

2)任命文件（如果是法人可以用营业执照替代）；

3)有学历或者职称证书的可以选择上传；没有不必上传；

B证：

1)身份证原件（二代证要双面扫描）；

2)建设主管部门发三级项目经理证或建设厅发园林企业一、二、三级项目经理证

或一、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3)有学历或者职称证书的可以选择上传；没有不必上传；

C证：

1)身份证原件（二代证要双面扫描）；

2)学历或者职称证；学历要求中专以上（含），职称要求技术员以上（含）。3)安全科长需要任命文件。

2、延期申报所需材料

1）培训合格证明（自2024年10月10日起三类人员延期需上传培训合格证明）； 2）身份证原件（二代证要双面扫描）；

3）A证：任命文件（如果是法人可以用营业执照替代）；

B证：建设主管部门发三级项目经理证或建设厅发园林企业一、二、三级项目经理证或一、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C证：学历或者职称证；学历要求中专以上（含），职称要求技术员以上（含）。

3、变更申报需要材料

1)身份证、三类人员证。

2)姓名、身份证、性别变更需要材料： 身份证复印件或者户籍证明。3)本单位名称变更：营业执照复印件、建筑施工企业资质证书（包括变更栏）和工商局的变更证明。4)人员单位调动：

A证变更：新单位任命文件

B证变更：变更后项目经理或者建造师证件 C证变更：学历或职称证

5)职务、职称变更：任命文件或者证书扫描件；职称证书扫描件。

园林企业和建筑类企业之间的三类人员调动：

A、C证可以直接申报，B证：建筑类企业可以申报调入园林类企业，园林类企业人员必须持有一、二级建造师证时，才能申报调入建筑类企业。

4、遗失补办需要材料

1)省级报纸。（在安徽日报，商报等省级报纸上申明遗失）2)身份证。

3)A证：单位任命文件。B证：项目经理或者建造师注册证。C证：中专以上学历或技术员以上职称证。

5、注销申请需要材料

1)身份证。

2)三类人员证。

6、多个A证申请需要材料

1)已有A证所在企业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2)现申请A证所在企业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3)身份证原件扫描件（二代证上传正反两面）。4)任命文件。

7、换证申请需要材料

1)三类人员证书扫描件（请上传外地三类人员已注销证书，包括延期页）。2)外省省级主管部门批准的注销申请表。3)身份证原件扫描件（二代证上传正反两面）。

4)A证上传任命文件；B证上传三级项目经理证或者一、二级注册建造师证；C证上传中专以上学历或者技术员以上职称证。

附件

二、纸质材料报送

为方便企业办理“三类人员”考核合格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等事项，我们对安徽省施工安全许可动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了更新，现将更新的相关内容公布如下：

从今日起，企业在办理“三类人员”新申报、延期、变更等事项，需来窗口打证的，只须提供带条形码的申请表、照片及三类人员证书原件（新申报人员除外），相关上传件不需再报。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变更、遗失补办、增证事项的，只须提供带条形码的申请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即变更事项）。

各市建设主管部门，应认真审核“三类人员”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资料的原件，并在申请表上加盖原件已核章及审核人签名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窗口

2024年7月21日

1、关于证书打印

安庆市、合肥市的园林企业C证三类人员证书需到当地园林局打印，A、B证三类人员证书需到省住建厅打印。

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地市的A、B、C三类人员证书都在地级管理部门打印。

2、关于纸质资料报送

企业在申报系统里打印条形码表格，在自己的电脑里打印上传的证件扫描件、文档资料等申报时上传的资料————报送到地级管理部门（审核、签字、盖章、打印证书）————报送到省级管理部门（审核、签字、盖章、打印证书）需要到地级打印证书的，资料就报送到地级

需要到省级打印证书的，资料先报送到地级，再报送到省级。

安全许可的备案申请不用打印条形码表格和相关资料，其他所有申请都要打印。

3、如何及何时在系统中打印条形码表格

三类人员的表格打印：

1)先在系统中上报三类人员，待系统中的申报进度显示地级初审或公示结束，才能打印条形码表格。

点击系统中资料打印———再接点击人员姓名后的打印按钮，即可弹出打开或保存excel表格的提示，表格打开或保存到电脑后，就可以打印了。

2)如果点击打印按钮没反应，或一闪就没了。那么请检查电脑是否设置了网页拦截。请关闭拦截后再操作，或按住ctrl键不放，再用鼠标点击打印按钮。三类人员网上审核通过后（即在系统中点击三类人员查询，再点击网页右上角的查询按钮，有人员名单列表显示出来），才能提交安全生产许可的网上申请。

3)用鼠标点击打印，系统弹出表格下载的提示，表格打开或保存到电脑后，就可以打印了。

4)如果点击打印按钮没反应，或一闪就没了。那么请检查电脑是否设置了网页拦截。请关闭拦截后再操作，或按住ctrl键不放，再用鼠标点击打印按钮。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